

<<刑事扣押研究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刑事扣押研究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6701619

10位ISBN编号：7566701614

出版时间：2012-7

出版时间：湖南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袁坦中

页数：157

字数：183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刑事扣押研究>>

内容概要

《湖南大学青年社科学者文库：刑事扣押研究》主要由刑事扣押本质论、刑事扣押决定程序论、刑事扣押执行程序论、刑事扣押司法救济程序论四个部分构成，以“什么是刑事扣押，如何运用刑事扣押”的问题设定作为基础，在回答问题的过程中建构了细致而周密的刑事扣押知识体系。

本书将刑事扣押所涉及的诸多环节、要素、构成融进了作者自己的论述体系之中，并收集了丰富的域外法律资料和国内实证资料，对诸多学术观点兼收并蓄，所设计的刑事扣押改革方案既有针对性又有适用性。

<<刑事扣押研究>>

作者简介

袁坦中，男，汉族，1972年生，湖南宁乡人。
法学博士，湖南大学法学院讲师，师承西南政法大学龙宗智教授。
主要研究领域是刑事法学基础理论；代表性论文有《直觉、前理解与诉讼认识》等；主持完成省部级课题《刑事扣押制度改革》等。

<<刑事扣押研究>>

书籍目录

- 第一章 绪论
- 第一节 研究缘起
- 第二节 内容概述
- 第二章 刑事扣押本质论
- 第一节 域外刑事扣押本质
- 一、目的要件
- 二、手段要件
- 三、客体要件
- 四、定义
- 第二节 我国刑事扣押本质之澄清
- 一、定义之澄清
- 二、目的要件之澄清
- 三、强制手段之澄清
- 四、客体要件之澄清
- 第三章 刑事扣押决定程序论
- 第一节 域外刑事扣押决定程序
- 一、令状主义决定程序
- 二、事后确认程序
- 三、侦查机关自行决定程序
- 四、特别决定程序
- 五、刑事扣押决定程序多元化
- 第二节 我国刑事扣押决定程序之变革
- 一、令状主义决定程序之建立
- 二、侦查机关自行决定程序之完善
- 第四章 刑事扣押执行程序论
- 第一节 域外刑事扣押执行体系
- 一、执行主体
- 一、执行客体
- 三、执行权力
- 四、执行义务
- 五、相对人参与权
- 第二节 我国刑事扣押执行体系之建立
- 一、执行主体之厘定
- 一、执行客体之厘定
- 三、执行权力之厘定
- 四、执行义务之厘定
- 五、相对人参与权之厘定
- 第五章 刑事扣押司法救济程序论
- 第一节 域外刑事扣押司法救济程序
- 一、与刑事扣押司法救济程序相关的概念
- 二、程序性司法审查程序
- 三、司法赔偿程序
- 四、民事诉讼程序
- 第二节 我国刑事扣押司法救济程序之完善
- 一、刑事司法赔偿程序之完善

<<刑事扣押研究>>

二、程序性司法审查程序之建立

三、民事诉讼程序之建立

后记

<<刑事扣押研究>>

章节摘录

异地留置相当于人们日常使用的狭义扣押，与就地留置有三个方面的区别：首先，查封时应将查封的财产留在原地，加贴封条，禁止被扣押人转移和处分，即所谓就地查封；狭义的扣押则要将扣押的财产转移出原地，脱离被扣押人的占有，即所谓异地扣押。

其次，查封适用于动产和不动产，而扣押因为要转移占有，只能适用于动产。

最后，查封的财产一般由被查封人负责保管，而狭义扣押意义上的扣押财产则不能由被扣押人保管，只能由扣押机关自行保管或者委托单位、个人保管。

以上是就典型的刑事扣押手段而言的，另外有的立法还规定了准扣押，即对任意提交之物或遗留物加以留置，它的特点是：物品的取得是任意的，不具有强制性，但是取得之后的留置不是任意性的，而是强制性的，侦查机关有权拒绝返还，即使交出提出时也是如此。

准扣押在日本称为扣领。

日本立法与学说认为，司法警察职员只可以对犯罪嫌疑人等遗留的物品，以及所有人、持有人、保管人主动提交的物品进行扣领。

因为占有取得本身并没有任何的强制措施，因此不属于《日本宪法》第35条规定的扣押。

扣领与扣押的一致之处在于：物品一旦扣领以后，就会发生与扣押一样的支配效果。

准扣押在我国台湾地区称为留存。

我国台湾地区“刑事诉讼法”规定：若由所有人、持有人或保管人任意提出或交付者，不称为扣押物，而称为留存物；留存物之处置与发还，准用扣押物之规定，但留存物之取得，不适用扣押法的有关规定（例如无须令状，无须合理根据，等等）。

2003年修法后，该法还特别规定“被告、犯罪嫌疑人或第三人遗留在犯罪现场之物，同其处理（指留存物——引者注）方式”。

《德国刑事诉讼法》第94条规定：对可以作为证据以及对侦查有意义的物品，应当提取保管或者以其他方式予以保全。

学者解释该条时认为：侦查官员负有保全证据的责任，如果物品持有人自愿交出证据物的，可以对其予以留置，这可以称为广义的扣押。

.....

<<刑事扣押研究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